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绿康生化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要求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赖潭平先生主持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土地收储、厂区搬迁暨签署<收购合同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浦城县土地储备中心签订《收购合同》。绿康生化现有两个厂区分别位于南浦生态园区（简称“南浦厂区”）、浦潭生物产业园区。控股子公司福建绿安生物农药有限公司（简称“福建绿安生物”）厂区位于南浦生态园区。根据浦城县新一轮的产业规划调整，将绿康生化南浦厂区及福建绿安生物厂区搬迁至浦潭生物产业园区。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签订本次《收购合同》等相关文件并依据合同约定办理搬迁补偿相关事宜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公司土地被收储暨签署收购合同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 15:30 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12 月 19 日